

雪团还会发光

一只叫仔仔的小狗，把十四年的爱留在人间

铠甲傑

献给仔仔，和每一个曾用一生爱过我们的小小灵魂

导读

他离开的清晨，屋子忽然安静得像落过一场雪。

食盆还在，水碗还在，小窝还在。摩卡仍在屋里一圈一圈地寻找，像不肯承认那个白色身影已经不会从床底、阳台或玄关后面跑出来。

这本小说从那一刻开始，往回走过十四年的相遇、陪伴、顽皮、守护和甜；也往前走向一条迟到的路。那条路通往一片普通的草地，也通往一个人终于能对心爱的小狗说出的告别。

愿每一个被小狗爱过的人，都能在空出来的地方，看见一点还亮着的光。

第一章 · 清晨没有铃声

2026年2月8日，天还没有完全亮，窗帘缝里漏进来一条灰白的线。

安然坐在床沿，脚没有踩进拖鞋。拖鞋在床边歪着，一只鞋口还留着几道旧齿痕，边缘毛毛糙糙，像被岁月咬过。她盯着那道痕迹看了很久，直到厨房传来轻轻一声碰撞。

不是铃铛。

家里已经没有铃铛声了。

摩卡用鼻尖拱开半掩的门，爪子踩在地板上，发出很小的哒哒声。他的耳朵垂着，绕过床脚，先去仔仔的小窝前站了一会儿，又低头钻进床底。床底只有一团旧毛线球，和去年冬天滚进去的一粒狗粮。

「摩卡。」安然叫他。

摩卡没有回头。他把鼻子贴着地板，一寸一寸地嗅，从床边嗅到衣柜，从衣柜嗅到门口，又折回来，停在仔仔昨夜睡过的垫子前。垫子中央陷着一个浅浅的窝，白色绒毛粘在边缘。摩卡伸出舌头舔了一下，像确认某个答案，又像不肯相信。

安然的手指抓住床单。她想站起来，膝盖却像被谁按住。手机屏幕在枕边亮了一下，显示清晨六点十四分。她看见日期，也看见自己昨晚没有发出去的备忘录。

明天带仔仔去晒太阳。如果精神好，买一点草莓。

她把手机翻扣过去。

客厅里，食盆和水碗还放在老位置，靠近阳台门。水面很平，映着窗外尚未苏醒的楼群。仔仔以前喝水急，舌头卷起来，水珠总要溅到地砖上。安然常常嫌他弄湿地，拿纸巾擦，一边擦一边说：「你慢一点，没人跟你抢。」

那句话现在悬在屋子里，找不到可以落下的地方。

她终于站起来。每一步都很轻，像怕吵醒谁。走到客厅时，摩卡正把头伸进仔仔的食盆里。盆底空着，他仍然嗅了又嗅，然后抬头看她。

他的眼睛湿亮，黑得像两颗放在旧玻璃里的豆子。

安然蹲下去，摸了摸他的头。摩卡顺势把身体靠进她怀里，细细发抖。她抱着他，脸贴在他不再年轻的背毛上，闻到一股熟悉的狗味，混着洗毛液、太阳晒过的棉布和家里的灰尘。十四年里，她以为这种味道会一直在，像墙上的开关、门后的伞、鞋柜上永远找不到配对的钥匙。

门铃突然响了一声。

摩卡猛地抬头，朝门口冲去，跑了两步又停住。他等着另一团白色身影从小窝里弹起来，抢在他前面冲过去，尾巴摇成一朵乱蓬蓬的花。

没有。

门外是母亲。她提着一袋早餐，袋口冒着白气。看见安然，她先张了张嘴，最后只把袋子放在鞋柜上。

「吃一点吧。」母亲说。

安然摇头。

母亲弯腰换鞋，看见门边那条红色旧牵引绳。绳子挂在最低的挂钩上，金属扣磨得发暗。仔仔年轻时出门总爱抢在前面，走几步回头看她，像在催促，又像怕她丢了。后来年纪大了，他仍要自己走，只是步子慢下来，常在电梯口坐下，端端正正地望着她。

「东西先别急着收。」母亲轻声说。

安然点点头，却不知道自己能点给谁看。

早餐摊开在桌上。豆浆杯壁凝着水珠，油条还有热气。过去只要她坐下，仔仔就会从任何角落赶来，先坐在她脚边，再把下巴搁到她膝上。不给，他就眨眼；再不给，他会轻轻哼一声，委屈得像被全世界亏待。

安然掰下一点油条，手停在半空。

「你不能吃这个。」她脱口而出。

母亲的筷子顿住。摩卡也抬头看她。

安然把那一点油条放回盘子里，指腹沾了油，怎么擦都擦不干净。她忽然想起昨天夜里，仔仔躺在垫子上，呼吸浅得几乎看不见胸口起伏。她跪在旁边，一遍遍摸他的耳朵，耳尖还是温的。他没有叫，也没有挣扎，只在她靠近时，努力把眼睛睁开一条缝。

那双眼睛浑浊了很多年，却仍能准确找到她。

「仔仔。」她当时贴着他的额头说，「我在。」

他像听懂了，尾巴轻轻扫了一下垫子。只一下，短得像一粒灰尘落地。

清晨四点多，屋外有车驶过，光从窗缝里滑进来，又滑出去。仔仔就在那一小段亮光里安静下来。安然的手还覆在他的胸口，等了很久，等不到下一次起伏。

母亲把纸巾推到她面前。

安然没有哭出声。她只是把脸埋进掌心，肩膀一下一下地缩。摩卡靠在她脚边，爪子压住那条红色牵引绳的一端。金属扣碰到地砖，发出轻得几乎听不见的一声。

像很久以前，仔仔等电梯时身上的小铃铛。

上午九点，阳光终于爬上阳台。水碗里的光晃了一下。安然端起碗，走到厨房，又停住。她把碗重新放回原处，水面轻轻荡开，映出她弯下去的影子。

摩卡走过来，坐下。

他坐得不端正，后腿歪向一边。那不是他的习惯，是仔仔的习惯。仔仔年纪大后关节不舒服，坐下时总会歪一点，却仍然把胸口挺起来，仿佛只要姿势认真，好吃的就一定会来。

安然看着摩卡，喉咙里像卡着一颗没有嚼碎的草莓。

「坐下。」她很轻地说。

摩卡已经坐着，却又把身体往下压了压，眼睛望着她。

安然拉开抽屉，想找纸巾，指尖碰到一本旧相册。相册下面压着半张折起来的纸。纸边泛黄，上面有她很多年前写下的几个地名：河堤、城郊草地、花市后门、可以带狗进去的咖啡店。最下面

一行写着：等忙完这阵，带仔仔和摩卡去。

墨迹已经淡了。

她把纸攥在手里，忽然听见身后传来轻微的抓门声。摩卡站在玄关，鼻尖顶着门缝，尾巴低低地摇了两下。他看着那条牵引绳，又看向她。

像在问：哥哥是不是在外面？

安然没有回答。她走过去，把红色牵引绳从挂钩上取下来。金属扣落进掌心，冰凉，沉甸甸的。

门外的楼道空着。清晨的冷气从缝隙里涌进来。她握着那半张纸，第一次清楚地意识到，仔仔带走的那一块心，并没有让她空掉。

它疼着。

疼的地方，还连着路。

第二章 · 纸箱里的雪团

2012年的春天，安然第一次见到仔仔时，院子里的玉兰刚落完。

花瓣堆在墙角，被雨水泡得发软。朋友把一个纸箱放在她面前，箱底垫着旧毛巾，毛巾上挤着两团小小的身体。一只是浅棕色泰迪，耳朵贴着脑袋，像一颗刚烤好的栗子；另一只是白色比熊，毛还没有完全蓬开，圆滚滚地蜷着，鼻尖湿亮。

「你不是一直说想养狗吗？」朋友蹲下来，用手指轻轻敲箱沿，「挑一只吧。」

安然站在原地，手里还拎着下班路上买的青菜。塑料袋勒着指节，她却忘了换手。

泰迪先抬头，冲她叫了一声，声音尖尖的，像小玩具里挤出来的气。白色那只慢半拍，睁开眼，看了看四周，最后看向她。

院子里有风，吹动晾衣绳上的床单。床单的影子掠过纸箱，也掠过那双黑豆一样的眼睛。安然不知道为什么，忽然把呼吸放轻。

「这只比熊胆子小。」朋友说，「刚离开妈妈，晚上可能会叫。」

白色小狗像听见自己的坏话，把下巴搁在毛巾边缘，眼睛仍望着安然。他没有扑过来，也没有讨好，只是看着，像在等她认出他。

安然蹲下去，伸出一根手指。

小狗先闻了闻，鼻尖碰到她指腹，冰凉的一点。他张开嘴，含住她的手指，没有用力咬，只轻轻磨了一下。乳牙细得像米粒。安然的心被那一下碰得往下沉，又往上浮。

「就他吧。」她说。

朋友笑了：「这么快？」

安然把青菜放到地上，用两只手把小狗抱出来。小狗的身体比她想象中轻，肚皮贴着她掌心，热乎乎地跳。他刚离开纸箱就开始发抖，爪子勾住她袖口，像抓住一块会移动的岸。

「他叫什么？」朋友问。

安然低头。小狗的毛贴在她深色外套上，白得像从春天最后一场雪里滚出来。

「仔仔。」她说。

这个名字出口时，她自己也愣了一下。它不像取好的名字，更像早就藏在舌尖，只等这团小雪靠近。

回家的路上，仔仔被装在纸箱里，放在副驾驶。安然每遇到红灯就伸手摸他。箱子里传来细细的抓挠声，他努力把头探出来，眼睛被车窗外的光照得半眯。经过菜市场时，有人敲车窗问：「新买的小狗啊？」

安然点头，嘴角怎么压都压不下去。

她那时并不知道，自己正在把未来十四年的清晨、傍晚、拖鞋上的牙印、吃水果时脚边的凝视、医院走廊里的发抖、以及某个安静得失去颜色的早晨，一起带回家。

她只知道副驾驶的纸箱太轻。轻到每一次刹车，她都怕里面的小生命被颠疼。

进门后，仔仔先在玄关尿了一小摊。

安然刚把他放下，他就蹲在那里，尾巴短短地翘着，表情严肃得像做了一件大事。安然举着拖把，和他对视。仔仔歪了歪头，伸出舌头舔鼻子。

「你还挺不客气。」她说。

仔仔踩着湿脚印往客厅跑，跑到一半被自己的爪子绊了一下，滚成一团，又立刻爬起来。安然本想板起脸，最后笑出了声。那笑声在空了一整天的屋子里撞了一下，变得很亮。

夜里，亮光灭掉后，仔仔开始呜咽。

声音从客厅的小窝里传来，一声比一声细。安然翻了个身，用被子蒙住头。朋友说，小狗刚来不能惯，要让他学会自己睡。她闭着眼数数，数到一百二十七，客厅里那点呜咽没有停，反而哑了一些。

她掀开被子。

仔仔缩在小窝最里面，鼻尖埋进毛巾，身体一抽一抽。听见脚步声，他立刻抬头，眼睛在黑暗里湿漉漉地亮。

安然把小窝拖进卧室，放到床边。

「只这一次。」她对他说。

仔仔站起来，前爪扒住窝沿，努力看她。安然把手垂下去，手指伸进小窝。他把下巴放上来，呜咽很快停了。过了一会儿，温热的小舌头舔了舔她指节。

安然侧躺着，不敢动。窗外有车经过，光从天花板上滑过。床边的小窝里，仔仔的呼吸渐渐均匀。她听着那一点软软的声响，忽然觉得屋子变小了，也变满了。

第二天早上，她醒来时，手臂还垂在床边，指尖被压得发麻。仔仔窝在她手边，肚皮朝上，睡得四仰八叉。昨夜那个怕黑的小东西，此刻像完全占领了这个家。

安然轻轻抽回手。仔仔立刻惊醒，翻身坐起，耳朵乱翘，眼睛里全是仓促的依恋。

她看着他，忽然明白，所谓选择并不是把谁带回家那么简单。

选择是从那一天开始，她再也不能随便关上一扇门。

第三章 · 包里的呼吸

仔仔到家的第四天，安然第一次把他装进通勤包。

那只黑色帆布包原本用来放电脑，底部硬，侧边有一个拉链口。她把电脑取出来，铺上一条洗软的毛巾，又把仔仔抱进去。仔仔先用前爪扒住包沿，鼻尖探出来，闻到外面的冷风，立刻缩回去，只留两只眼睛在阴影里闪。

「不许叫。」安然压低声音，「被发现了，我们俩一起完蛋。」

仔仔眨了眨眼，像认真答应。

电梯里有人拎着豆浆，有人刷手机。安然把包抱在胸前，手心压着拉链缝。包里传来一点温热的动静，仔仔换了个姿势，鼻尖顶到她掌心。她低头看电梯数字，一格一格往下跳，心跳比数字还快。

到公司时，前台小姑娘抬头说早。安然把包往身侧挪了挪，笑得很僵。仔仔在包里安静得不可思议，只有她坐到工位，把包放到脚边时，他才轻轻哼了一声。

安然弯腰，拉开一点缝。

白色小脑袋立刻钻出来，耳朵被压成奇怪的形状。他看见她，尾巴在包里拍了两下，整只包跟着晃。

「嘘。」她把食指竖到唇边。

仔仔把下巴搁在包沿上，闭嘴了。

上午的会议很长。主管站在投影幕前讲季度目标，安然膝盖旁边的包偶尔轻轻动一下。她一边在笔记本上写字，一边用鞋尖碰着包底。只要碰到，包里的动静就会停。那感觉像桌下藏着一颗小小的心脏，和她隔着帆布一起跳。

中午，同事小夏终于发现了。

「你包里是不是有东西？」小夏端着饭盒凑过来。

安然还没来得及否认，仔仔已经从缝里露出半张脸。小夏睁大眼，声音差点飞出去：「狗？」

安然一把捂住她的嘴。

两个人躲到茶水间。小夏蹲在地上，看仔仔从包里爬出来，四只小爪子踩在瓷砖上，走得摇摇晃晃。茶水间的阳光落在他背上，白毛里泛着一点奶油色。

「你疯了吧。」小夏小声说，手却已经伸过去摸他。

仔仔闻了闻她的手，退到安然鞋边，坐下。他还没有学会“坐下”这个词，却已经懂得在人群里选一个位置。安然低头看他，他抬头，眼神清亮，像把整个陌生世界都交给她处理。

「他晚上一直哭。」安然说。

小夏手指停住，没再笑她。

那一周，仔仔每天跟着安然上班。他在桌下睡觉，偶尔梦见什么，爪子轻轻蹬两下。安然开会前会把包挪到脚边，午休时偷偷喂他一点泡软的狗粮。有人走近，他就把头缩回去，安静得像一团藏起来的云。

只有一次，他差点露馅。

下午三点，快递员把一个大纸箱拖进办公室，纸箱摩擦地面，发出粗哑的声响。仔仔吓醒了，从包里弹起来，短促地叫了一声。

办公室忽然安静。

安然咳嗽了一下。

小夏立刻接上：「我手机铃声，新换的。」

主管从玻璃隔间里探头：「什么铃声这么奇怪？」

小夏面不改色：「治愈系。」

安然低头，仔仔躲在包里，只露出一只眼睛。那只眼睛里没有闯祸后的害怕，只有对她的信任，仿佛无论外面发生什么，她都会把他带回安全的地方。

傍晚下班，风从办公楼门口灌进来。安然把拉链拉开，让仔仔露出头。他第一次看见晚高峰的人群，鼻子急促地动，眼睛追着自行车尾灯。

「世界很大吧？」安然说。

仔仔扭头舔了她一下，舔在下巴上，湿漉漉的。

她笑着躲开，手却把抱抱得更紧。

很多年后，安然偶尔会想，那些偷偷摸摸的日子是不是太荒唐。别人说小狗要关笼子，要立规矩，要让他明白人不是随时都在。她也试过把门关上。门刚合拢，里面就传来爪子挠木板的声音，一下，一下，又一下。

仔仔不懂规矩。他只知道昨夜还有母亲的气味，今天就只剩一个陌生的家；他只知道安然的手放下来，黑暗就会安静。

第七天晚上，安然把包收进柜子。仔仔站在柜门前，仰头看她。

「明天你在家等我。」她蹲下来说，「我会回来。」

仔仔听不懂。他伸出爪子，搭在她膝上。

安然把额头抵住他的小脑袋，闻到幼犬身上那股淡淡的奶味。她忽然觉得，所谓家，不是有门有锁的地方。

家是你走出去时，有谁相信你一定会回来。

第四章·摩卡被拖走的下午

摩卡来的那天下午，仔仔正在啃安然的拖鞋。

鞋跟已经被他啃出一个月牙形的缺口。他趴在阳台门口，前爪按着战利品，听见开门声，立刻抬头。安然怀里抱着一只浅棕色的小泰迪，卷毛乱得像刚从咖啡杯里捞出来。

仔仔嘴里的拖鞋掉到地上。

「这是摩卡。」安然蹲下来，把小泰迪放到地板上，「以后陪你玩。」

摩卡四脚刚落地，就往安然腿后躲。仔仔绕着他走了一圈，鼻子贴着他的耳朵、背、尾巴根。摩卡被闻得僵住，像一块不会动的小饼干。

下一秒，仔仔张嘴叼住他的后颈，把他往客厅拖。

「仔仔！」安然吓得扑过去。

摩卡发出细细的哇哇声，四只爪子在地板上乱划。仔仔却以为这是新玩具的正常声音，尾巴摇得很欢，拖两步，停下来看看安然，像在问：你看，好玩吧？

安然把摩卡抢回来，检查他的后颈。没有伤，只有一撮毛被口水粘塌。摩卡缩在她怀里，委屈得直抖。仔仔坐在一旁，拖鞋不要了，眼睛紧盯着摩卡，满脸不服。

那天晚上，安然把两个小窝分开放。仔仔的小窝在床左边，摩卡的在床右边。灯一关，右边先传来哼唧，左边立刻有动静。安然打开小夜灯，看见仔仔已经从窝里爬出来，站在摩卡窝边，低头闻他。

「不准拖。」安然警告。

仔仔回头看她，尾巴慢慢摇了两下。他没有拖，只把下巴伸进摩卡窝里。摩卡往后缩，缩到无路可退，最后把鼻尖抵到仔仔脖子下面。

屋子安静下来。

从那以后，摩卡成了仔仔的尾巴，也是仔仔的麻烦。

仔仔喝水，他要挤过去；仔仔睡阳台，他也睡阳台；仔仔听见楼道脚步声冲去门口，他慢半拍跟上，跑到一半还会撞到鞋柜。仔仔有时候嫌他烦，叼着玩具跳上沙发。摩卡跳不上去，就在下面转圈，急得直叫。

仔仔趴在沙发边缘，玩具露出半截。

摩卡伸长脖子去够。

就在摩卡快碰到时，仔仔把玩具往后一收。

安然坐在地毯上看他们，笑得肚子疼。仔仔像听懂她的笑，故意又伸出去一点。摩卡上当三次，第四次终于学聪明，转身去找安然告状，把下巴搭在她膝盖上。

「你哥哥坏。」安然摸着他的头说。

仔仔听见“哥哥”两个字，耳朵动了动。他从沙发上跳下来，把玩具丢到摩卡面前。摩卡愣住，低头叼起来，仔仔又扑过去。两个小东西滚成一团，撞翻了水碗，水流到安然脚边。

安然拿拖把时，仔仔和摩卡并排站着，谁也不看她。

日子被他们搅得乱七八糟。墙角的电线被啃过，纸巾被扯成雪，阳台上的多肉少了半盆土。安然也骂，骂完转身去买更厚的线槽、更高的架子、更结实的玩具。

有一次她加班到很晚。电梯门打开，家门里没有一点声音。她心里一沉，以为两个小家伙又闯了祸。开门后，客厅灯没开，月光从阳台照进来。仔仔趴在门口地垫上，摩卡把头枕在他肚子边。听见钥匙响，仔仔先醒，抬头看见她，尾巴拍了拍地板。摩卡被拍醒，迷迷糊糊地跟着摇尾巴。

他们没有冲上来，只是一起望着她。

那一眼让安然在玄关站了很久。外面的夜班车、会议、没回完的邮件，都被关在门外。门里有两双眼睛等她，像两盏小灯。

后来仔仔长大，摩卡也长大。摩卡还是斗不过他。抢零食抢不过，抢玩具抢不过，连抢安然膝盖的位置也常常输。可只要摩卡在洗澡间里叫，仔仔一定会守在门口；只要仔仔去医院打针，摩卡就在家不吃东西。

他们彼此寻找，仿佛一只狗的世界必须有另一只狗才完整。

很多年后，仔仔离开的清晨，摩卡在屋里一圈一圈地嗅。安然看着他钻进床底、绕过沙发、停在小窝前，突然想起这个下午。

原来那只被叼着后颈拖走的小泰迪，一直以为哥哥只是躲起来了。

第五章 · 坐下

仔仔一生只认真学会过一个指令。

「坐下。」

安然第一次教他时，手里拿着半块苹果。仔仔闻到甜味，前爪已经离地，眼睛盯着她的手，整个身体像被一根看不见的线吊起来。

「坐下。」她把苹果举高一点。

仔仔急得原地转圈，转了两圈，后腿一软，屁股碰到地板。安然立刻把苹果递过去。他咔嚓咬住，眼睛亮得像完成了什么了不起的交易。

从那以后，他把“坐下”理解成世上最重要的咒语。

电梯口要坐，水果刀一响要坐，冰箱门打开要坐。安然有时只是从厨房拿一只杯子，回头也能看见仔仔端端正正坐在门边，尾巴扫着地砖，眼神清澈而坚定。

「没有你的。」安然说。

仔仔不动。

「真的没有。」

他把胸挺得更高。

安然败下阵来，只好从苹果边缘切下薄薄一片。仔仔接得很轻，像怕把这份得来不易的胜利咬碎。

他爱吃的东西很多。草莓要吃尖尖，苹果要脆的，南瓜蒸软了会舔碗，连瓜子仁也要凑热闹。安然嗑瓜子时，他坐在脚边，听见壳裂开的声音，耳朵立刻竖起。安然把一粒瓜子仁放在掌心，他先闻，再用门牙小心翼翼地叼走，郑重得像领取奖章。

摩卡在旁边急，常常直接把鼻子拱进她掌心。仔仔会用肩膀把他挤开。两只狗挤来挤去，最后安然一手一粒，谁也不许多。

家里第一个真正让仔仔感到不公平的人，是棉棉。

棉棉刚出生时，小小一团，被抱进门，所有人都围着她。仔仔站在人群外，尾巴不摇了。他试着挤进去，被母亲轻轻挡开。

「仔仔乖，妹妹小。」

仔仔听不懂“小”。他只看见安然抱着另一个会动的东西，低头说话，声音比平时更轻。他在沙发下转了几圈，忽然叼起棉棉的小袜子，跑到阳台。

「仔仔！」安然追过去。

他把袜子压在爪下，眼睛斜着看她。那眼神不像挑衅，更像委屈：你已经有我了，为什么还要抱别人？

棉棉学会爬以后，仔仔的日子更难过。她看见白色毛团就笑，手掌张开，摇摇晃晃地扑过去。仔仔一开始总躲，躲到沙发后面，只露出半个屁股。棉棉追不上，坐在地毯上哭。仔仔听见哭声，又从沙发后探出头。

安然抱起棉棉，摸摸仔仔的耳朵。

「她不是来抢你的。」她说，「她也是我们家的。」

仔仔转开脸，嘴边还沾着刚偷吃的米饼屑。

那年冬天，棉棉发烧，在安然家住了两晚。夜里大人轮流量体温，客厅灯一直亮着。仔仔本来睡在小窝里，半夜爬起来，慢慢走到沙发边。棉棉裹着小被子，脸烧得红，手从被子里滑出来。

仔仔站了一会儿，低头闻她的手。

棉棉迷迷糊糊睁眼，声音哑哑的：「狗狗。」

她的手落到仔仔头上，力气很轻。仔仔没有躲。他甚至往前挪了一点，让她的手不用悬着。

安然站在厨房门口，看见那一幕，手里的水杯一直没有放下。

后来棉棉长大，会拿着草莓问：「仔仔哥哥可以吃吗？」

仔仔坐在她面前，比面对安然时还端正。棉棉把草莓切成小块，一块给仔仔，一块给摩卡，最后一块塞进自己嘴里。仔仔吃完不走，继续坐着。棉棉学着大人的样子摊开手：「没有啦。」

仔仔看她一会儿，忽然伸出舌头，舔了舔她空空的手心。

棉棉咯咯笑起来，整间屋子都被那笑声晃亮。

2026年2月8日傍晚，棉棉放学后赶来。她已经长到安然肩膀那么高，书包还没放下，就站在玄关哭。摩卡围着她转，低低地哼。

棉棉走到仔仔的小窝前，蹲下去，把一颗洗好的草莓放在旁边的小碟子里。

「哥哥。」她说，「这个尖尖给你。」

安然别过脸。窗外天色暗下来，客厅没有开灯。小碟子里的草莓红得安静，像十四年里所有被分成小块的甜，都忽然停在了这里。

摩卡在小碟子旁坐下。

安然看着他，轻声说：「坐下。」

这一次，没有白色身影抢在前面。

第六章 · 两周医院

仔仔被咬伤那天，安然刚把牵引绳从门口取下来。

傍晚的风很凉，楼下花坛旁有孩子骑滑板车。仔仔照例冲在前面，走几步回头看她，铃铛在胸前轻轻响。摩卡跟在后面，忙着闻每一棵树根。

拐过小区侧门时，一只没牵绳的大狗从车后窜出来。

事情发生得太快。安然只看见一道黑影压过来，仔仔的铃铛声猛地断了。摩卡尖叫着往后退，牵引绳缠住安然的手腕。她扑过去，喊声卡在喉咙里，周围有人跑来，有人骂，有人抓那只大狗的项圈。

仔仔倒在地上。

他的白毛被泥和血粘住，一侧身体不自然地缩着。安然跪下去，手不知道该放在哪里。仔仔睁着眼，看见她，尾巴竟然动了一下。

「别动，别动。」她说，声音不像自己的。

去医院的路上，出租车司机一路按喇叭。安然把仔仔抱在怀里，毛巾裹着他的伤口。血还是渗出来，热的，湿的，透过毛巾沾到她手心。仔仔没有叫，只把鼻尖抵在她袖口上，呼吸一下一下擦过布料。

「快到了。」她一遍遍说。

司机从后视镜看她：「小狗？」

安然点头。

「能救的。」司机说。

这三个字像一根细线，安然立刻抓住，又怕抓得太紧会断。

宠物医院的玻璃门被她撞开。周医生从诊室里出来，眉头一皱，伸手接过仔仔。护士剪开毛巾，白色灯光照在手术台上，血色变得刺眼。

「家属先出去。」周医生说。

「我能不能在这儿？」

「他会紧张，你也会。」

门在安然面前关上。

她站在走廊里，手上全是血。护士递给她一张单子，让她签字。姓名那栏，她写了“仔仔”。年龄，她愣了一下，才想起他还不到两岁。笔尖划破了纸，留下一个小小的洞。

摩卡被母亲带回家。电话里，母亲说摩卡一直守在门口，不喝水，也不吃东西。安然坐在医院长椅上，听见这句话，抬头看走廊尽头的钟。秒针一格一格地走，声音被消毒水味泡得发钝。

夜里十一点，周医生出来。

「伤口深，但暂时稳住了。要住院观察。」

安然站起来太快，眼前黑了一下。她扶住墙，问：「我能看他吗？」

周医生点头：「只能一会儿。」

仔仔躺在笼舍里，脖子上套着伊丽莎白圈，身体一侧缠着纱布。麻药还没完全退，他眼睛半睁，听见脚步声，耳朵轻轻动了一下。

安然蹲在笼门外，把手指伸进去。

仔仔费力地把头偏过来，鼻尖碰到她的指节。碰到以后，他像放下什么，重新闭上眼。

「我明天来。」安然说。

他没有回应。呼吸很浅，却还在。

接下来的两周，安然每天去医院。她带软罐头、干净垫子、他喜欢的小黄鸭玩具。仔仔起初不吃，闻一闻就把头转开。第三天，他终于舔了一点罐头。第五天，他能站起来，隔着笼门摇尾巴。第十天，他看见安然，试图把小黄鸭叼给她，结果被伊丽莎白圈卡住，急得原地跺脚。

安然笑着笑着，眼泪掉下来。

出院那天，摩卡在家门口等。他闻到仔仔的气味，先是愣住，接着绕着他转了好几圈。仔仔身上有药味，走路一瘸一拐，却仍然摆出哥哥的样子，抬头往客厅走。摩卡跟在后面，小心地不碰他的伤口。

晚上，安然把仔仔的小窝垫厚。仔仔躺进去，眼睛追着她。她坐在地板上，伸手摸他的头。

「你吓死我了。」她说。

仔仔舔了舔她的手。

那时安然以为，最难的一关已经过去。以后只要她牵紧绳子，避开大狗，按时体检，仔仔就会一直活蹦乱跳。她甚至在心里偷偷和命运讲和：你看，我已经知道怕了，别再吓我。

命运没有回答。

很多年后，2026年2月8日清晨，她握着仔仔逐渐变凉的爪子，忽然想起医院笼门里那个碰到她指节的鼻尖。那一次，他回来了。

所以这一次，她才迟迟不肯相信，他只是没有力气再走回来。

第七章 · 没去成的远方

仔仔十岁以后，走路开始慢下来。

他自己不承认。电梯门一开，他仍要第一个出去，只是跑到楼下花坛时，会停得久一点。以前他闻树根像读一封短消息，鼻子碰一下就走；后来他闻得很慢，像每一片落叶都藏着必须辨认的名字。

安然把牵引绳放长，站在旁边等。

「走啦。」她有时催他。

仔仔回头看她，眼神很认真，好像在说：这里还没看完。

小区外的街道翻修过两次。早餐铺换了老板，花店改成了药房，路口那棵梧桐被台风折断，又从旁边长出新枝。仔仔的世界却还是这几条街。出门向左，是快递柜和常有猫经过的围墙；向右，是便利店和会给他留纸杯水的保安亭。

安然不止一次说要带他去远一点。

第一次是在他七岁生日。她在手机上查了城郊一片草地，照片里有大片绿色和低低的河。她把手机举到仔仔面前：「看，周末带你去。」

仔仔闻了闻屏幕，舌头舔上去，留下一个湿印。

那个周末，她临时加班。草地的网页还开在浏览器里，后来被新的页面覆盖。

第二次是春天。她买了新的折叠水碗和便携拾便袋，红色牵引绳也洗干净晒在阳台。出发前一天，棉棉发烧，安然陪着去医院。回来时天已经黑了，仔仔坐在玄关，牵引绳挂在他旁边。他看见她，站起来摇尾巴。

「下次。」安然蹲下去，抱住他，「一定下次。」

下次和很多生活里的词一样，轻得很容易被风吹走。

仔仔十二岁那年，眼睛开始发白。周医生说是年龄到了，别让他撞到尖角。安然给茶几角贴上软垫，把家具位置固定下来。仔仔偶尔会在夜里醒来，站在客厅中央，不知道自己为什么在那里。

安然一叫他的名字，他就慢慢转头，循着声音走过来。

「我在。」她说。

这句话从幼犬时说到老年，语气变了，意思没有变。

2026年2月7日晚上，安然削了半个苹果。仔仔听见刀碰到砧板，照例从小窝里站起来。站到一半，他后腿滑了一下，身体歪向垫子边缘。

安然立刻放下刀。

「慢点。」

仔仔稳住以后，仍然一步一步走到厨房门口，坐下。他坐得很歪，胸口却努力挺着。摩卡在旁边绕圈，鼻子去拱他的脸。

安然切了很薄的一片苹果，递到他嘴边。仔仔闻了闻，舌尖碰一下，没有咬。

她的手停在半空。

「不想吃？」

仔仔抬眼看她。那双眼睛已经不再清亮，像蒙了一层晨雾。可是雾后面仍有一个熟悉的位置，只给她留着。

他终于张嘴，把苹果含进去，嚼得很慢。嚼完后，他没有像平时那样继续坐着等第二片，而是转身回到小窝。

安然站在厨房，手里剩下半个苹果。水龙头没有关紧，一滴水从龙头口坠下，落进水槽，声音很空。

夜里，她没有睡熟。仔仔的呼吸在床边，一阵轻，一阵重。摩卡趴在小窝外，脑袋靠着窝沿。安然伸手去摸仔仔的背，他没有醒，只在梦里轻轻蹬了一下爪子。

她想起城郊草地，想起那张写了一半的路线纸，想起自己说过的许多“忙完”。她打开手机，重新搜索那片草地。地图上显示，开车四十七分钟。

四十七分钟。

十四年里，她竟然连这四十七分钟都没拿出来。

安然把手机放下，侧身靠近小窝。

「等天亮。」她说，「我们去晒太阳。」

仔仔的耳朵动了一下。也许只是梦里的风，也许他真的听见了。安然把手放在他身边，指尖碰到他温热的毛。她在黑暗里睁着眼，等窗帘缝变白。

天后来确实亮了。

只是仔仔没有等到那片草地。

第八章·摩卡在找他

仔仔离开后的第三天，安然终于打开了阳台柜。

柜门年久，拉开时会发出一声拖长的响。摩卡原本趴在客厅地毯上，听见声音立刻爬起来，跑到她脚边。

柜子里放着许多不常用的东西：旧雨伞、备用灯泡、半卷防水胶带、两个已经褪色的折叠水碗。最里面压着一个透明收纳袋，袋口封得很紧。安然把它拖出来，灰尘在阳光里浮起。

袋子里是仔仔年轻时的东西。

小黄鸭玩具瘪了一边，红色牵引绳备用扣还亮着，医院出院时戴过的伊丽莎白圈叠在底下。安然伸手进去，碰到一件蓝色小衣服。那是仔仔第一次过冬时穿的，背上印着一颗白星。现在拿出来，小得不可思议。

摩卡凑近闻，闻到小黄鸭时，尾巴忽然摇了一下。他把玩具叼出来，放到地上，低头推了推。

玩具没有叫。里面的哨子早坏了。

摩卡等了一会儿，叼着小黄鸭走到仔仔的小窝前，把它放进去。

安然蹲在柜子前，鼻子发酸。她原本只是想找那张路线纸。前两天，她把食盆擦干净又放回去，把水碗的水换了三次，把小窝上的毛一根根捻起来。每做一件事，她都告诉自己不是收拾，只是让家里干净一点。

可是家里越干净，仔仔不在的形状越清楚。

母亲打电话来，说要不要把东西先收起来。安然说再等等。棉棉发消息，问她晚上能不能来陪她。安然回了一个好。发完以后，她坐在沙发上，看见摩卡又开始沿着墙边嗅。

他每天都在找。

早上找，晚上找，睡醒找。阳台门后、床底、衣柜缝、厨房门口，凡是仔仔待过的地方，他都要重新确认。确认完，他就回到玄关，坐在门边。

第三天午后，安然看着他坐在那里，忽然明白，摩卡不是不懂死亡。

他只是没有人给他一个可以结束寻找的地方。

路线纸夹在一本旧相册里。纸上除了地名，还有一行很小的字：带两个水碗，带草莓，别忘了毯子。

安然把纸摊在茶几上。摩卡跳不上沙发，只能把前爪搭在茶几边，鼻子凑过去闻。纸角被他的鼻息吹得轻轻颤。

「我们去吧。」安然说。

摩卡抬头。

她不知道这句话是对摩卡说，还是对那个再也不能摇尾巴的白色身影说。她站起来，找出双肩包，把折叠水碗、纸巾、毯子、草莓装进去。装到最后，她把仔仔的小黄鸭也放进包里。

摩卡一直跟着她，从客厅到厨房，从厨房到玄关。他看见牵引绳时，身体明显紧了一下。过去出门，总是仔仔先冲上来，把摩卡挤到一边。现在挂钩上只剩一条棕色绳子和一条红色旧绳子。

安然拿起棕色绳子，扣到摩卡项圈上。

摩卡没有动。他看着红色那条。

安然的手停住。

红色牵引绳属于仔仔。金属扣磨损的位置正好贴合她拇指，那里有十四年反复开合留下的凹痕。她把绳子取下来，盘好，放进包侧袋。

「一起去。」她说。

出门前，她回头看了一眼客厅。食盆还在，水碗还在，小窝也在。阳光落在小窝边缘，几根白毛亮起来，像一小撮没融化的雪。

楼道里有邻居上楼，看见她牵着摩卡，问：「那只白的呢？今天没一起？」

安然张了张嘴。

摩卡贴着她小腿站着。

「他先走了。」她最后说。

邻居愣住，脸上的表情慢慢软下来。她没有再问，只轻轻拍了拍安然的胳膊。

电梯门合上，镜面里映出一个人、一只狗、一个鼓鼓的包。安然看见自己的眼睛红着，摩卡的耳朵垂着，包侧袋露出一一点红色牵引绳。

电梯下降。

摩卡忽然坐下。

安然低头看他。那一刻，她几乎以为下一秒会有另一只白色小狗挤到门边，抬头等电梯门打开。

门叮的一声开了。

外面的光涌进来。摩卡没有立刻走。他回头看安然，像在等她给出那个熟悉的信号。

安然握紧牵引绳。

「走吧。」她说，「我们带哥哥去看草地。」

第九章·迟到的草地

去城郊草地的车程，比地图上写的四十七分钟更长。

周末上午，出城方向堵在高架口。摩卡坐在后排安全座里，鼻子贴着车窗缝。风从缝里挤进来，吹动他耳边的卷毛。安然把包放在副驾驶，红色牵引绳露出一截，随着车身轻轻晃。

她每隔一会儿就看一眼后视镜。

过去仔仔坐车，总要占副驾驶。他不喜欢被关在后排，刚开始会扒着座椅往前爬。安然说不行，他就坐下，坐得端正，却把下巴搁在扶手上，眼睛一直望着她的侧脸。红灯停住时，她伸手摸他，他才满意地把尾巴拍两下。

现在副驾驶空着。

导航提示前方拥堵。安然关掉声音。车里只剩摩卡的呼吸和安全带扣偶尔碰到座椅的轻响。

到河堤时，天有些阴。草地不像照片里那么绿，冬末的草带着枯黄，河水也灰。远处有人放风筝，风筝线拉得很高，一只蓝色的鸟在云下轻轻抖。

摩卡下车后，没有像年轻时那样立刻冲出去。他站在车边，先闻地面，再闻空气。这里没有仔仔的气味，只有湿土、陌生狗、河水和远处烧烤摊的烟。

安然把红色牵引绳从包里取出来，盘在手腕上。她没有把它扣到任何项圈上，只让金属扣垂在掌心。

「到了。」她说。

风从河面吹来，钻进她领口。摩卡沿着小路慢慢走，走几步回头看她。那姿势有一点像仔仔，却又不是。仔仔回头时眼睛亮，像催她跟上；摩卡回头时眼睛软，像确认她还在。

他们走到草地中央。安然铺开毯子，把两个折叠水碗摆好。一个倒满水，推到摩卡面前；另一个也倒满，放在毯子另一侧。她又拿出草莓，洗过的，装在小盒里。

摩卡喝了几口水，抬头看那个空着的碗。

安然把一颗草莓切掉尖尖，放在空碗旁边。

「仔仔。」她叫了一声。

声音被风带走，没有回应。河堤上有人笑，有狗叫，有孩子喊风筝掉了。这个世界吵闹、明亮、毫不体贴，照常往前。

安然坐在毯子上，膝盖蜷起来。摩卡靠到她身边，把头放在她腿上。她用手指梳他的毛，梳着梳着，碰到包里的小黄鸭。

她把玩具拿出来。

小黄鸭落在草地上，哨子坏了，不能叫。摩卡闻了闻，没有叼。他用鼻尖把它往空碗那边推了一点。

安然低下头，眼泪砸在毯子上。她没有躲，也没有擦。风把眼泪吹凉，贴在脸上。

「对不起。」她说。

这三个字在她心里挤了太久，出口时反而很轻。

她说对不起，没有早点带你来；对不起，答应的事总往后放；对不起，那天夜里我以为还有明天；对不起，我总觉得十四年很长，长到可以随便拿走一点，再拿走一点。

摩卡抬起头，舔了舔她的手背。

安然把红色牵引绳展开，放在草地上。绳子被风吹得弯成一道浅浅的弧。她忽然想起仔仔年轻时在小区门口拉着她往前跑，想起他被摩卡追着抢玩具，想起他在电梯口坐下，想起他吃草莓时门牙轻轻碰到她掌心。

那些画面没有排队，也没有先后，像一群小小的光点，同时从心里亮起来。

摩卡忽然站起身，朝河堤下方看。

那里有一只白色的小狗，正被主人牵着走过。不是比熊，毛也不够蓬，尾巴卷得很高。可有一瞬间，风把它的毛吹起来，它回头望向这边。

摩卡往前走了一步。

安然握住他的牵引绳，没有拽紧。

白色小狗很快跟着主人走远，消失在芦苇后面。摩卡站了好一会儿，最后低头闻了闻草地，像终于确认了什么。他没有追，只回到毯子上，在那个空水碗旁坐下。

坐得端端正正。

安然看着他，忽然笑了一下。笑声很短，带着哭过后的哑。

她把草莓尖尖拿起来，放到自己嘴里。很甜，甜得发酸。然后她把剩下的草莓切成两半，一半给摩卡，一半放进空碗旁边。

风吹过草地。红色牵引绳静静躺着，像一条终于到达目的地的路。

回程时，摩卡在后排睡着了。安然把车停在服务区，拿出手机，打开备忘录。光线太亮，她眯起眼，看见屏幕上跳出光标。

她打下第一行字：

仔仔，今天我带你去草地了。

写完这行，她停了很久。车窗外有风经过，副驾驶上的红色牵引绳轻轻晃了一下，金属扣碰到包扣，发出清脆的一声。

像小铃铛。

第十章 · 如果你再来

从草地回来那晚，安然没有开客厅的大灯。

她把包放在沙发边，摩卡自己走到水碗前，喝了几口水，又回到仔仔的小窝旁趴下。他今天累坏了，眼皮很快垂下去。睡着前，他把鼻尖埋进小黄鸭旁边，呼吸吹动几根白毛。

安然坐在餐桌前，打开电脑。

屏幕亮起来，照出她浮肿的眼睛。她把手机备忘录里的那行字复制到文档里，光标停在句末，一闪一闪。

仔仔，今天我带你去草地了。

她想写很多事，手指却悬在键盘上。十四年太长，长到任何一句开头都显得单薄。她删掉句号，又打回来。窗外有车灯滑过天花板，像很久以前那些她守着小窝入睡的夜。

最后，她没有从离别写起。

她写：2012年的春天，你在纸箱里看了我一眼。

写：你第一晚哭了一整夜，我把小窝拖到床边，说只这一次，结果一拖就是十四年。

写：你咬过拖鞋，啃过墙角的线，把摩卡拖得哇哇叫，也把这个家弄得吵吵闹闹。

写：你只会坐下，可你把这个动作做得那么郑重，仿佛每一次等待都值得。

写到医院时，她停了下来。手指按在键盘上，屏幕上出现一串长长的空格。她把空格删掉，起身去厨房倒水。

水壶旁放着那个空出来的折叠水碗。她带它去了草地，又带回来。碗壁还残着一点水痕。安然把它擦干，放进阳台柜最上层。不是收走，是放到一个她伸手够得到的地方。

然后她把仔仔的食盆洗干净，擦干，放在书架底层。盆里没有再装狗粮，她放进了那条红色牵引绳。金属扣贴着盆底，发出很轻的一声响。

摩卡被声音惊醒，抬头看她。

「没事。」安然说。

摩卡又把头放回去。

她回到电脑前，继续写。

我一直以为陪伴是很安静的东西。后来才知道，陪伴其实有声音。是你喝水溅出来的声音，是你等电梯时铃铛晃动的声音，是你看见我拿水果刀就立刻坐下的声音，是我回家开门时，你爪子踩过地板朝我跑来的声音。

你走以后，这些声音没有消失。它们只是换了地方，躲进我的心里。

写到这里，她终于哭出声。

摩卡从小窝旁爬起来，慢慢走到她脚边。他没有像年轻时那样扒她膝盖，只是安静地坐下。安然把他抱起来，摩卡比以前轻了些，骨头隔着毛硌着她的手臂。她把脸埋进他的背毛，闻到草地的风和家里的味道。

「我们以后还去。」她说，「你和我。」

摩卡舔了舔她的下巴。

夜深后，安然把信写完。最后一段，她改了很多遍。

仔仔，如果真的有汪星，你一定已经找到最软的小窝和最多的草莓尖。你不用担心我。我会照顾摩卡，也会照顾自己。我会把你没来得及走的路，慢慢走给你看。

如果有来生，无论你变成什么模样，请你一定再来找到我。你不用急。你来的时候，哪怕没有雪白的毛，没有小铃铛，没有那双黑豆一样的眼睛，我也会认出你。

因为我已经被你爱过十四年。

她保存文档，文件名写成：给仔仔。

电脑合上后，屋子暗下来。安然没有把小窝收走。她把小黄鸭放在窝里，把蓝色小衣服叠好放在旁边，又把那张路线纸夹进相册。纸上多了一行新字：已经去过。风很大，草莓很甜。

第二天清晨，安然被摩卡的爪子声叫醒。

天刚亮，窗帘缝里漏进来一条浅金色的线。摩卡站在床边，尾巴低低地摇。他没有往仔仔的小窝跑，也没有去玄关找。他只是看着她，像提醒她该起床了。

安然坐起来，脚踩进拖鞋。拖鞋上的旧齿痕磨着脚背，粗糙，却不疼。

她去厨房倒水，给摩卡准备早饭。打开冰箱时，看见草莓盒里还剩最后一颗。她拿出来，洗干净，切掉尖尖，放进一个小碟子。

小碟子没有放在地上。

她把草莓尖放进自己嘴里，慢慢嚼。酸甜的汁水在舌尖散开。摩卡坐在脚边等他的那一份，眼神认真得像从谁那里继承了一项古老的仪式。

「坐下。」安然说。

摩卡已经坐着，仍把胸口挺了挺。

安然笑了。她切下一小块草莓给他，又给自己留了一块。阳光从阳台挪进来，照到书架底层的食盆。红色牵引绳安静地躺在里面，金属扣亮了一下。

那一瞬间，屋子并没有重新变满。

空出来的一角仍在那里。安然知道它会一直在，像墙上一枚取不下来的钉子，像掌心一道旧伤，阴雨天还会隐隐发疼。

可是空处旁边，也有光。

她牵着摩卡出门。电梯门打开前，摩卡坐下。安然低头看他，忽然听见心里响起一声很轻的铃铛。

不是从门外来，也不是从过去来。

它在她身体里，沿着那些被爱过的年岁，一路亮着。

电梯门开了。

安然握紧牵引绳，带着摩卡走进清晨。楼下的风有一点冷，路边的树还没长出新叶。她往前走了几步，回头看了一眼家的方向。

然后，她继续往前。